

湖南农产品质量安全

主管单位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主办单位
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

刊名题词
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



湖南省农产品“身份证”管理平台
—— 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 ——

整合推广：慧马文化 0731 8441 4588
HUI MA CULTURE



湖南·靖州杨梅基地

湖南农产品质量安全

主管单位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主办单位

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

名誉会长

袁隆平 庞道沐

顾问

官春云 印遇龙 邹学校

会长

李志纯

主编

李铭

副主编

李维峰 宋建伟 明静

编辑

李赛 贺薇 万娇艳 翦宗奇 傅嫣然

法律顾问

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 熊鹰

赠阅

农业农村部相关单位、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
湖南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有关厅（局）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各内设机构、直属机构
湖南省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农业农村局，
协会各会员单位



电 话 0731-85582280 / 85582281
网 址 www.hnapqs.cn
投稿邮箱 hnnzax@163.com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教育街88号
铂宫大酒店3楼

目录

CONTENTS

一 政策导向

- 02 政府工作报告（节选） 国务院总理 李克强
(2020年5月22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
- 08 农业农村部发布《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
——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303号
- 13 农业农村部发布《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307号
- 15 湖南省委一号文件精神简版

二 三农信息

- 18 杜家毫在省农业农村厅调研时强调：
深耕农业现代化 稳住农业基本盘
- 19 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召开
2020年第一次会议
- 20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举办农产品质检机构
“双认证”线上专题培训
- 20 湖南省新增17个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产品

三 乡村振兴论坛

- 21 着力推进农业现代化 走精细农业发展之路

四 协会活动

- 24 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培训班在
长沙举办
- 25 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爱心助农拓销路
脱贫攻坚显担当
- 25 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为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驾护航
- 27 借助平台发力 农产品星城飘香
农业企业跨界参加孕婴童博览会
- 28 积极推进农产品“身份证”信用保险
- 29 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

五 典型宣传

- 30 一品一码 “码”上放心
——溯源码助力发展锄勤生态农贸有限公司
- 31 带证上市 产出安全
——永州市零陵区香零山蔬菜基地全面实行
“两证+追溯”管理

六 法律答疑

- 32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之探讨

七 舆情快报

- 35 基于舆情视角的2020年全国两会代表委员
农产品质量安全话题分析报告



政府工作报告（节选）

国务院总理 李克强
（2020年5月22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遭遇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和广大人民群众艰苦卓绝努力并付出牺牲，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当前，疫情尚未结束，发展任务异常艰巨。要努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努力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一、2019年和今年以来工作回顾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国内生产总值达到99.1万亿元，增长6.1%。城镇新增就业1352万人，调查失业率在5.3%以下。居民消费价格上涨2.9%。国际收支基本平衡。

经济结构和区域布局继续优化。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过40万亿元，消费持续发挥主要拉动作用。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较快增长。粮食产量1.33万亿斤。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首次超过60%，重大区域战略深入实施。

发展新动能不断增强。科技创新取得一批重大成

果。新兴产业持续壮大，传统产业加快升级。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入开展，企业数量日均净增1万户以上。

改革开放迈出重要步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深化，重要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减税降费2.36万亿元，超过原定的近2万亿元规模，制造业和小微企业受益最多。政府机构改革任务完成。“放管服”改革纵深推进。设立科创板。共建“一带一路”取得新成效。出台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增设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外贸外资保持稳定。

三大攻坚战取得关键进展。农村贫困人口减少1109万，贫困发生率降至0.6%，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污染防治持续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生态环境总体改善。金融运行总体平稳。

民生进一步改善。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3万元。基本养老、医疗、低保等保障水平提高。城镇保障房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深入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活补助人数增加近40%，高职院校扩招100万人。

我们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我们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主题教育，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四风”，为基层松绑减负。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中华儿女风雨同舟、守望相助，筑起了抗击疫情的巍峨长城。

在疫情防控中，我们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抓紧抓实抓细各项工作。及时采取应急举措，对新冠肺炎实行甲类传染病管理，各地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坚决打赢武汉和湖北保卫战并取得决定性成果，通过果断实施严格管控措施，举全国之力予以支援，调派4万多名医护人员驰援，建设火神山、雷神山医院和方舱医院，快速扩充收治床位，优先保障医用物资，不断优化诊疗方案，坚持中西医结合，坚持“四集中”，全力救治患者，最大程度提高治愈率、降低病亡率。延长全国春节假期，推迟开学、灵活复工、错峰出行，坚持群防群控，坚持“四早”，坚决控制传染源，有效遏制疫情蔓延。加强药物、疫苗和检测试剂研发。迅速扩大医用物资生产，短时间内大幅增长，抓好生活必需品保供稳价，保障交通干线畅通和煤电油气供应。因应疫情变化，适时推进常态化防控。针对境外疫情蔓延情况，及时构建外防输入体系，加强对境外我国公民的关心关爱。积极开展国际合作，本着公开、透明、负责任态度，及时通报疫情信息，主动分享防疫技术和做法，相互帮助、共同抗疫。

对我们这样一个拥有14亿人口的发展中国家来说，能在较短时间内有效控制疫情，保障了人民基本生活，十分不易、成之惟艰。我们也付出巨大代价，一季度经济出现负增长，生产生活秩序受到冲击，但生命至上，这是必须承受也是值得付出的代价。我们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不失时机推进复工复产，推出8个方面90项政策措施，实施援企稳岗，减免部分税费，免收所有收费公路通行费，降低用能成本，发放贴息贷款。按程序提前下达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不误农时抓春耕。不懈推进脱贫攻坚。发放抗疫一线和困难人员补助，将价格临时补贴标准提高1倍。这些政策使广大人民群众从中受益，及时有效促进了保供稳价和复工复产，我国经济表现出坚强韧性和巨大潜能。

二、今年发展主要目标和下一阶段工作总体部署

做好今年政府工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大“六稳”工作力度，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综合研判形势，我们对疫情前考虑的预期目标作了适当调整。今年要优先稳就业保民生，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努力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城镇新增就业9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6%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5%左右；进出口促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重大金融风险有效防控；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努力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

需要说明的是，**我们没有提出全年经济增速具体目标。**主要因为全球疫情和经贸形势不确定性很大，我国发展面临一些难以预料的影响因素。这样做，有利于引导各方面集中精力抓好“六稳”、“六保”。“六保”是今年“六稳”工作的着力点。守住“六保”底线，就能稳住经济基本盘；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就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夯实基础。要看到，无论是保住就业民生、实现脱贫目标，还是防范化解风险，都要有经济增长支撑，稳定经济运行事关全局。要用改革开放办法，稳就业、保民生、促消费，拉动市场、稳定增长，走出一条有效应对冲击、实现良性循环的新路子。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今年赤字率拟按 3.6% 以上安排，财政赤字规模比去年增加 1 万亿元，同时发行 1 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这是特殊时期的特殊举措。上述 2 万亿元全部转给地方，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主要用于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包括支持减税降费、减租降息、扩大消费和投资等，强化公共财政属性，决不允许截留挪用。要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重点领域支出要切实保障，一般性支出要坚决压减，严禁新建楼堂馆所，严禁铺张浪费。各级政府必须真正过紧日子，中央政府要带头，中央本级支出安排负增长，其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 50% 以上。各类结余、沉淀资金要应收尽收、重新安排。要大力提质增效，各项支出务必精打细算，一定要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一定要让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有真真切切的感觉。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灵活适度。综合运用降准降息、再贷款等手段，引导广义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明显高于去年。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基本稳定。创新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务必推动企业便利获得贷款，推动利率持续下行。

就业优先政策要全面强化。财政、货币和投资等政策要聚力支持稳就业。努力稳定现有就业，积极增加新的就业，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各地要清理取消对就业的不合理限制，促就业举措要应出尽出，拓岗办法要能用尽用。

脱贫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必须完成的硬任务，要坚持现行脱贫标准，增加扶贫投入，强化扶贫举措落实，确保剩余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健全和执行好返贫人口监测帮扶机制，巩固脱贫成果。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加强金融等领域重大风险防控，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今年已过去近 5 个月，下一阶段要毫不放松常态化疫情防控，抓紧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出台的政策既保持力度又考虑可持续性，根据形势变化还可完善，我们有决心有能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三、加大宏观政策实施力度，着力稳企业保就业

保障就业和民生，必须稳住上亿市场主体，尽力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

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强化阶段性政策，与制度性安排相结合，放水养鱼，助力市场主体纾困发展。继续执行去年出台的下调增值税税率和企业养老保险费率政策，新增减税降费约 5000 亿元。前期出台 6 月前到期的减税降费政策，包括免征中小微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免征公共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娱乐、文化体育等服务增值税，减免民航发展基金、港口建设费，执行期限全部延长到今年年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所得税缴纳一律延缓到明年。预计全年为企业新增减负超过 2.5 万亿元。要坚决把减税降费政策落到企业，留得青山，赢得未来。

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降低工商业电价 5% 政策延长到今年年底。宽带和专线平均资费降低 15%。减免国有房产租金，鼓励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并予政策支持。坚决整治涉企违规收费。

强化对稳企业的金融支持。中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再延长至明年 3 月底，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应延尽延，对其他困难企业贷款协商延期。完善考核激励机制，鼓励银行敢贷、愿贷、能贷，大幅增加小微企业信用贷、首贷、无还本续贷，利用金融科技和大数据降低服务成本，提高服务精准性。大幅拓展政府性融资担保覆盖面并明显降低费率。大型商业银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要高于 40%。促进涉企信用信息共享。支持企业扩大债券融资。加强监管，防止资金“空转”套利，打击恶意逃废债。金融机构与贷款企业共生共荣，鼓励银行合理让利。为保市场主体，一定要让中小微企业贷款可获得性明显提高，一定要让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

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今年高校毕业生达 874 万人，要促进市场化社会化就业，高校和属地政府都要提供不断线的就业服务，扩大基层服务项目招聘。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和就业保障。实行农民工在就业地平等享受

就业服务政策。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等困难群体就业。我国包括零工在内的灵活就业人员数以亿计，今年对低收入人员实行社保费自愿缓缴政策，涉及就业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全部取消，合理设定流动摊贩经营场所。资助以训稳岗拓岗，加强面向市场的技能培训，鼓励以工代训，共建共享生产性实训基地，今明两年职业技能培训 3500 万人次以上，高职院校扩招 200 万人，要使更多劳动者长技能、好就业。

四、依靠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发展新动能

困难挑战越大，越要深化改革，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内生发展动力。

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要调整措施、简化手续，促进全面复工复产、复市复业。推动更多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做到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理。放宽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登记经营场所限制，便利各类创业者注册经营、及时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完善社会信用体系。以公正监管维护公平竞争，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中小银行补充资本和完善治理，更好服务中小微企业。改革创业板并试点注册制，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强化保险保障功能。赋予省级政府建设用地更大自主权。促进人才流动，培育技术和数据市场，激活各类要素潜能。

提升国资国企改革成效。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基本完成剥离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国企要聚焦主责主业，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提高核心竞争力。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保障民营企业平等获取生产要素和政策支持，清理废除与企业性质挂钩的不合理规定。限期完成清偿政府机构、国有企业拖欠民营和中小企业款项的任务。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推动制造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幅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发展工业互

联网，推进智能制造，培育新兴产业集群。发展研发设计、现代物流、检验检测认证等生产性服务业。电商网购、在线服务等新业态在抗疫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要继续出台支持政策，全面推进“互联网+”，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

提高科技创新支撑能力。稳定支持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引导企业增加研发投入，促进产学研融通创新。加快建设国家实验室，重组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发展社会研发机构，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发展民生科技。深化国际科技合作。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改革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畅通创新链，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科研环境。实行重点项目攻关“揭榜挂帅”，谁能干就让谁干。

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展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增加创业担保贷款。深化新一轮全面创新改革试验，新建一批双创示范基地，坚持包容审慎监管，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更大激发社会创造力。

五、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动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

我国内需潜力大，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民生导向，使提振消费与扩大投资有效结合、相互促进。

推动消费回升。通过稳就业促增收保民生，提高居民消费意愿和能力。支持餐饮、商场、文化、旅游、家政等生活服务业恢复发展，推动线上线下融合。促进汽车消费，大力解决停车难问题。发展养老、托幼服务。发展大健康产业。改造提升步行街。支持电商、快递进农村，拓展农村消费。要多措并举扩消费，适应群众多元化需求。

扩大有效投资。今年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75 万亿元，比去年增加 1.6 万亿元，提高专项债券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比例，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 6000 亿元。重点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主要是：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 5G 应用，建设数据中心，增加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推广新能源汽车，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加强新型城镇

化建设，大力提升县城公共设施和服务能力，以适应农民日益增加的到县城就业安家需求。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3.9 万个，支持管网改造、加装电梯等，发展居家养老、用餐、保洁等多样社区服务。加强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增加国家铁路建设资本金 1000 亿元。健全市场化投融资机制，支持民营企业平等参与。要优选项目，不留后遗症，让投资持续发挥效益。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发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带动作用，培育产业、增加就业。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完善便民、无障碍设施，让城市更宜业宜居。

加快落实区域发展战略。继续推动西部大开发、东北全面振兴、中部地区崛起、东部率先发展。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推进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编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促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发展海洋经济。

实施好支持湖北发展一揽子政策，支持保就业、保民生、保运转，促进经济社会秩序全面恢复。

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成效。突出依法、科学、精准治污。深化重点地区大气污染治理攻坚。加强污水、垃圾处置设施建设，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加快人口密集区危化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壮大节能环保产业。严惩非法捕杀、交易、食用野生动物行为。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保障能源安全。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发展可再生能源，完善石油、天然气、电力产供销体系，提升能源储备能力。

六、确保实现脱贫攻坚目标，促进农业丰收农民增收

落实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举措，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提高农民生活水平。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大剩余贫困县和贫困村攻坚力度，对外出务工劳动力，要在就业地稳岗就业。

开展消费扶贫行动，支持扶贫产业恢复发展。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强化对特殊贫困人口兜底保障。搞好脱贫攻坚普查。继续执行对摘帽县的主要扶持政策。接续推进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力让脱贫群众迈向富裕。

着力抓好农业生产。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提高复种指数，提高稻谷最低收购价，增加产粮大县奖励，大力防治重大病虫害。支持大豆等油料生产。惩处违法违规侵占耕地行为，新建高标准农田 8000 万亩。培育推广优良品种。完善农机补贴政策。深化农村改革。加强非洲猪瘟等疫病防控，恢复生猪生产，发展畜禽水产养殖。健全农产品流通体系。压实“米

袋子”省长负责制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14 亿中国人的饭碗，我们有能力也务必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拓展农民就业增收渠道。支持农民就近就业创业，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扩大以工代赈规模，让返乡农民工能打工、有收入。加强农民职业技能培训。依法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扶持适度规模经营主体，加强农户社会化服务。支持农产品深加工。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保障政策。增强集体经济实力。增加专项债券投入，支持现代农业设施、饮水安全工程和人居环境整治，持续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七、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

面对外部环境变化，要坚定不移扩大对外开放，稳定产业链供应链，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

促进外贸基本稳定。围绕支持企业增订单稳岗位保就业，加大信贷投放，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降低进出口合规成本，支持出口产品转内销。加快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发展，提升国际货运能力。推进新一轮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筹办好第三届进博会，积极扩大进口，发展更高水平面向世界的大市场。

积极利用外资。大幅缩减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出台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深化经济特区改革开放。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开放自主权，在中西部地区增设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增加服务业扩大开放

综合试点。加快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营造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坚持共商共建共享，遵循市场原则和国际通行规则，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开展互惠互利合作。引导对外投资健康发展。

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坚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积极参与世贸组织改革。推动签署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推进中日韩等自贸谈判。共同落实中美第一阶段经贸协议。中国致力于加强与各国经贸合作，实现互利共赢。

八、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社会事业改革发展

面对困难，基本民生的底线要坚决兜牢，群众关切的事情要努力办好。

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坚持生命至上，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制，加强传染病防治能力建设，完善传染病直报和预警系统，坚持及时公开透明发布疫情信息。用好抗疫特别国债，加大疫苗、药物和快速检测技术研发投入，增加防疫救治医疗设施，增加移动实验室，强化应急物资保障，强化基层卫生防疫。加快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卫生健康知识，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要大幅提升防控能力，坚决防止疫情反弹，坚决守护人民健康。

提高基本医疗服务水平。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增加 30 元，开展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试点。对受疫情影响的医疗机构给予扶持。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区域医疗中心。提高城乡社区医疗服务能力。推进分级诊疗。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加强中西医结合。构建和谐医患关系。严格食品药品监管，确保安全。

推动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坚持立德树人。有序组织中小学教育教学和中高考工作。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乡村小规模学校和县城学校建设。完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办好特殊教育、继续教育，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帮助民办幼儿园纾困。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支持中西部高校发展。扩大高

校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招生规模。发展职业教育。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推进教育信息化。要稳定教育投入，优化投入结构，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让教育资源惠及所有家庭和孩子，让他们有更光明未来。

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上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实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提高中央调剂比例。全国近 3 亿人领取养老金，必须确保按时足额发放。落实退役军人优抚政策。做好因公殉职人员抚恤。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将参保不足 1 年的农民工等失业人员都纳入常住地保障。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扩大低保保障范围，对城乡困难家庭应保尽保，将符合条件的城镇失业和返乡人员及时纳入低保。对因灾因病因残遭遇暂时困难的人员，都要实施救助。要切实保障所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民生也必将助力更多失业人员再就业敢创业。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事业。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加强公共文化服务，筹办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倡导全民健身和全民阅读，使全社会充满活力、向上向善。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健全社区管理和服务机制。加强乡村治理。支持社会组织、人道救助、志愿服务、慈善事业等健康发展。保障妇女、儿童、老人、残疾人合法权益。完善信访制度，加强法律援助，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加强国家安全能力建设。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法打击各类犯罪，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加强洪涝、火灾、地震等灾害防御，做好气象服务，提高应急管理、抢险救援和防灾减灾能力。实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各级政府要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基本国情，遵循客观规律，一切从实际出发，立足办好自己的事。要大力纠治“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把广大基层干部干事创业

的手脚从形式主义的束缚中解脱出来，为担当者担当，让履职者尽责。要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尊重基层首创精神，以更大力度推进改革开放，激发社会活力，凝聚亿万群众的智慧和力量，这是我们战胜一切困难挑战的底气。广大干部应临难不避、实干为要，凝心聚力抓发展、保民生。

今年要编制好“十四五”规划，为开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擘画蓝图。我们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

要发挥好侨胞侨眷的独特优势，不断增强中华儿女凝聚力。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严格落实军委主席负责制。

我们要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建立健全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落实特区政府的宪制责任。支持港澳发展经济、改善民生，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我们要坚持对台工作大政方针，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在“九二共识”基础上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

坚决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行径。完善促进两岸交流合作、深化两岸融合发展、保障台湾同胞福祉的制度安排和政策措施，团结广大台湾同胞共同反对“台独”、促进统一，我们一定能开创民族复兴的美好未来。

应对公共卫生危机、经济严重衰退等全球性挑战，各国应携手共进。中国将同各国加强防疫合作，促进世界经济稳定，推进全球治理，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坚定不移走和平发展道路，在扩大开放中深化与各国友好合作，中国始终是促进世界和平稳定与发展繁荣的重要力量。

中华民族向来不畏艰难险阻，当代中国人民有战胜任何挑战的坚定意志和能力。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迎难而上，锐意进取，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来源：中国政府网）

附件：

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

本次公布的畜禽遗传资源目录，所列种为家养畜禽并包括其杂交后代。

一、传统畜禽

序号	品 种	说 明
1	猪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含家猪与野猪杂交后代）及配套系，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2	普通牛、瘤牛、水牛、牦牛、大额牛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及配套系，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3	绵羊、山羊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及配套系，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4	马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5	驴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6	骆驼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7	兔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及配套系，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8	鸡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及配套系，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9	鸭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及配套系，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10	鹅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及配套系，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11	鸽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及配套系，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12	鹌鹑	培育品种及配套系，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二、特种畜禽

序号	品 种	说 明	序号	品 种	说 明
1	梅花鹿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9	番鸭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2	马 鹿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10	绿头鸭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3	驯 鹿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11	鸵鸟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4	羊 驼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12	鹇鹑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5	火 鸡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13	水貂（非食用）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6	珍珠鸡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14	银狐（非食用）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7	雉 鸡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15	北极狐（非食用）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8	鹧 鸪	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16	貉（非食用）	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

（来源：农业农村部网站）

农业农村部发布《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

——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303 号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规定，我部制定了《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经国务院批准，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特此公告。

附件：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

农业农村部

2020 年 5 月 27 日

相关链接：

农业农村部负责人就《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 答记者问（节选）

经国务院批准，农业农村部正式公布《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以下简称《目录》），首次明确家畜家禽种类范围。记者就《目录》的制定背景、主要内容、贯彻落实等采访了农业农村部负责人。

问：据了解这是我国首次出台畜禽遗传资源目录，请问《目录》制定的背景、意义是什么？

答：《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以下简称《畜牧法》）规定，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畜禽遗传资源调查工作，公布经国务院批准的畜禽遗传资源目录。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部先后开展了两次全国范围的畜禽遗传资源调查，基本摸清了资源家底，为《目录》制定打下了较好基础。近期，贯彻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和《畜牧法》有关规定，农业农村部密集研究，加快推进《目录》制定工作，先后征求了 36 个中央和国家机关、31 个省级人民政府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意见，多次听取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及产业界专家学者意见，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不断修改完善，今天正式公布。

《目录》的制定和实施，将有力促进我国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障畜产品有效供给和质量安全。我国畜禽遗传资源丰富，长期驯化和定向选育的家畜家禽，有效支撑了我国畜牧业发展。改革开放 40 年来，畜牧业发展步入快车道，总产值近 3 万亿元，增加了 142.5 倍；肉、蛋总产量位列世界第一位，分别占全球总产量的 26%、40%。畜禽种业已经成为我国现代畜牧业发展的战略支撑。

《目录》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和《畜牧法》

的重要配套文件，明确了哪些动物属于家畜家禽，哪些畜禽的遗传资源保护利用、繁育、饲养、经营、运输等活动适用于《畜牧法》管理，既充分考虑了当前畜牧业生产实际需求，又科学兼顾了未来畜产品安全消费的发展趋势。《目录》的制定和实施，对于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和《畜牧法》规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具有重要意义；对于准确把握畜禽范围，规范畜牧业监督管理工作，正确处理好资源保护利用与产业发展的关系，促进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和农牧民持续增收具有现实意义。

问：我们看到《目录》中畜禽种类很多，既包括猪、牛、鸡等常见的畜禽种类，也有梅花鹿、鸵鸟等特色畜禽，请问畜禽范围是如何确定的？

答：在《目录》制定过程中，我们重点把握四条原则：**一是坚持科学**，畜禽是哺乳纲和鸟纲范围的家养动物，列入《目录》的畜禽必须经过长期人工饲养，有稳定的人工选择经济性状；**二是突出安全**，优先保障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生态安全；**三是尊重民族习惯**，兼顾多民族生产生活资料 and 传统文化等因素；**四是与国际接轨**，参照国际通行做法等。

按照上述原则，《目录》列入了 33 种畜禽，包括传统畜禽 17 种、特种畜禽 16 种。这些畜禽都是经过人类长期驯化和选育而成的家养动物，具有一定群体规模、主要用于农业生产的品种，种群可在人工饲养条件下繁衍，为人类提供肉、蛋、奶、毛皮、纤维等产品，或满足役用、运动等需要。

传统畜禽是我国畜牧业生产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中猪、牛、羊、马、驴、鸡等驯化超过上万年，骆驼、兔、鸭、鹅、鸽、鹌鹑等驯化少则也在千年以上。**特**

种畜禽是畜牧业生产的重要补充，一部分是国外引进种类，在我国虽然养殖时间还不长，但它们在外国至少也有上千年的驯化史，种群稳定、生产安全，如羊驼、火鸡、鸵鸟等；一部分是我国自有的区域特色种类，养殖历史悠久，已经形成比较完善的产业体系，如梅花鹿、马鹿、驯鹿等；还有一部分是非食用特种用途种类，主要用于毛皮加工和产品出口，已经有了成熟的家养品种，如水貂、银狐、北极狐、貉等毛皮动物。

问：我们知道《目录》是经国务院批准的行政法规性质的规范性文件，在执行过程中还有许多具体工作要做，请问农业农村部将采取哪些措施抓好落实？

答：制定《目录》，是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和《畜牧法》的重要举措。实施好《目录》，是各级政府和各有关部门的法定职责。作为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我们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发布与《目录》配套的品种名录。近期，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将公布与《目录》配套的《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品种名录》（以下简称《名录》），内容是通过国家鉴定、审定的 33 种畜禽的 800 多个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进品种及配套系。《名录》将在农业农村部官网公开，方便养殖场户、管理人员和社会公众查询，增强《目录》贯彻实施的针对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

二是加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利用。《目录》实施过程中，要贯彻落实好《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的意见》，强化主管部门、地方政府、保护单位责任落实，健全保种场（区）活体保种与基因库遗传物质保存相结合的保护体系；深度挖掘畜禽优异种质、优异基因，加快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畜禽新品种；加强国际合作交流，规范畜禽遗传资源进出境管理；加强地方特色畜禽遗传资源的产业化开发，提升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利用水平。

三是强化畜禽种业与畜牧业监管。指导畜禽养殖主体开展规范化饲养。加强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健全畜禽良种繁育、饲养管理、产品加工、疫病防控等体系。严格动物卫生执法监管，有效防控重大动物

疫病发生和传播，确保畜产品质量和生物安全。强化特种畜禽养殖管理，健全管理制度，规范技术要求，不断提升特种畜禽养殖水平。依法加强水貂、银狐、北极狐、貉等毛皮动物饲养管理，严禁以食用为目的的胴体经营。

四是加强政策解读与宣传引导。统筹做好《目录》与配套《名录》等的宣传解读、专题培训与贯彻实施工作。重点宣传介绍我国畜牧业发展情况，增进公众对畜禽养殖业的了解；开展畜禽健康养殖、疫病防控等技术普及和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提高养殖者饲养管理水平，推动生物安全措施落实落地。

问：请问《目录》公布后，如何引导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

答：农业农村部一直高度重视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近年来，我们优供给、强安全、保生态，加快转变畜牧业发展方式，推动畜牧业转型升级。下一步，我们将指导畜禽养殖场户在《目录》所列范围内规范开展饲养经营活动。**推进畜禽规模化标准养殖**，制定实施标准化饲养管理规程，建设一批标准化规模养殖场，总结一批可复制推广的典型模式，发挥基层畜牧兽医技术推广机构、行业协会的作用，提高养殖场户生物安全防护和饲养管理水平。**强化畜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加强动物防疫体系建设，落实动物防疫主体责任，提升动物防疫条件，依法履行强制免疫、产地检疫申报、突发疫情处置等责任，鼓励和支持创建无疫小区，提升区域防控能力。**持续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加大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政策支持力度，大力推进种养结合发展，完善相关标准体系，培育畜禽粪污处理利用专业化服务主体。

问：狗是大家熟悉的家养动物，为什么这次没有列入《目录》？

答：《目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期间，有关“狗是否列入《目录》”的意见中，大多数赞成狗不列入《目录》。狗的驯化历史悠久，过去主要是看家护院与狩猎放牧；现在狗的用途更加多样化，体现为宠物陪伴、搜救警用、陪护导盲等功能，与人类的关系更加密切。

联合国粮农组织统计的家畜家禽中没有狗，国际上普遍不按畜禽管理，如韩国《畜产法》所列畜禽也不包括狗。还应看到，随着时代进步，人们的文明理念和饮食习惯在不断变化，一些关于狗的传统习俗也会发生改变。《目录》属于正面清单，列入的畜禽按照《畜牧法》管理，狗虽没有列入《目录》，但也不属于野生动物，并不意味着不能养。对于狗的管理，有关部门和地方已有了一些经验和做法，出台了限养、登记、强制免疫等制度规定。今后各地可结合本地实际，在听取各方意见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实现规范管理。

问：《目录》中的畜禽和我们在野外见到的野生动物有哪些区别？一些驯养的野生动物没有列入《目录》，请问有什么具体考虑？

答：《目录》所列畜禽有明确的法律边界和严格的科学边界。众所周知，家畜家禽是由野生动物驯化而来的，其遗传结构和生物学特性与野生动物相比，通常在以下几个方面有本质的变化：一是克服野性，适合群养饲养；二是克服季节性发情的习性，可常年繁殖；三是遗传性能稳定，有一定的种群规模，能够不依赖于野生种群而独立繁衍；四是有成熟的品种，生产性能、经济性能显著提高。

自然界的哺乳纲动物多达 5400 多种、鸟纲动物 9800 多种，绝大部分是野生动物。在《目录》征求意见过程中，部分地方和养殖户建议将一些在养野生动物列入《目录》，由于这些在养野生动物，有的人工饲养时间不长，有的种源需要从野外采集、与野生种群难以区别，有的公共卫生风险不清，有的不属于哺乳纲、鸟纲范围，均不具备家畜家禽的标准和条件，不宜列入《目录》，继续依据野生动物保护法及相关法规管理。

问：在征求意见过程中，还有一些建议将黑斑蛙、棘胸蛙、林蛙、虎纹蛙等蛙类列入《目录》，请问下一步蛙类管理有什么考虑？

答：蛙类是两栖动物，不属于家畜家禽范畴，不

能列入《目录》。在《目录》征求意见过程中，各地反映部分蛙类存在交叉管理问题，要求明确蛙类管理划分。为此，农业农村部与国家林草局多次组织专家研究论证，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蛙类保护管理的通知》，明确黑斑蛙、棘胸蛙、棘腹蛙、中国林蛙（东北林蛙）、黑龙江林蛙由农业农村（渔业）部门按照水生动物管理。下一步，两部门将根据上述划分适时调整相关名录，并指导各地主管部门推进地方相关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调整。关于虎纹蛙，我们将和林草局根据专家论证意见，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调整时予以明确。这里需要特别强调的是，对部分蛙类管理划分进行明确，将有利于进一步加强蛙类资源保护。两部门通知中明确要求，除科学研究、种群调控等特殊需要外，禁止捕捞相关蛙类野生资源；从事人工增养殖生产活动要严格按照渔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

问：据了解，在《目录》征求意见过程中，一些养殖户提出希望对在养野生动物给予合理经济补偿等善后处理问题，请问农业农村部门如何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答：对于在养野生动物善后处理，国家林草局先后发布了贯彻落实《决定》的通知、《关于稳妥做好禁食野生动物后续工作的通知》，今天又出台了《妥善处置在养野生动物技术指南》，对在养野生动物处置、养殖户补偿、转产转业等作出安排，各地陆续出台了相关政策。农业农村部也高度重视，要求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在当地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积极配合林草等部门做好在养野生动物善后处理和受影响农户调整、转变生产经营活动等工作。

问：《目录》在实施过程中还会调整吗？

答：这个《目录》不是一成不变的，是可以调整的。在畜牧业发展和生产实践中，如果确有必要列入《目录》的，我部将按照《畜牧法》规定，根据发展实际，经过科学认真评估论证后，依照法定程序对《目录》进行调整。（来源：农业农村部网站）

农业农村部发布《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307 号

为规范养殖者自行配制饲料的行为，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按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有关要求，我部规定如下。

一、养殖者自行配制饲料的，应当利用自有设施设备，供自有养殖动物使用。

二、养殖者自行配制的饲料（以下简称“自配料”）不得对外提供；不得以代加工、租赁设施设备以及其他任何方式对外提供配制服务。

三、养殖者应当遵守我部公布的有关饲料原料和饲料添加剂的限制性使用规定，除当地有传统使用习惯的天然植物原料（不包括药用植物）及农副产品外，不得使用我部公布的《饲料原料目录》《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以外的物质自行配制饲料。

四、养殖者应当遵守我部公布的《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有关规定，不得在自配料中超出适用动物范围和最高限量使用饲料添加剂。严禁在自配料中添加禁用药物、禁用物质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

五、自配料使用的单一饲料、饲料添加剂、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和浓缩饲料应为合法饲料生产企业的合格产品，并按其产品使用说明和注意事项使用。

六、养殖者在日常生产自配料时，不得添加我部允许在商品饲料中使用的抗球虫和中药类药

物以外的兽药。因养殖动物发生疾病，需要通过混饲给药方式使用兽药进行治疗的，要严格按照兽药使用规定及法定兽药质量标准、标签和说明书购买使用，兽用处方药必须凭执业兽医处方购买使用。含有兽药的自配料要单独存放并加标识，要建立用药记录制度，严格执行休药期制度，接受县级以上畜牧兽医主管部门监管。

七、自配料原料、半成品、成品等应当与农药、化肥、化工有毒产品以及有可能危害饲料产品安全与养殖动物健康的其他物质分开存放，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交叉污染。

八、反刍动物自配料的生产设施设备不得与其他动物自配料生产设施设备共用。反刍动物自配料不得添加乳和乳制品以外的动物源性成分。

九、养殖者违反本规定的，由县级以上饲料主管部门依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等予以处罚。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规定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农业农村部
2020 年 6 月 12 日

相关链接：

维护饲料生产使用秩序 保障养殖产品质量安全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有关负责人就养殖者自行配制饲料有关规定答记者问

6月12日，农业农村部发布第307号公告，就养殖者自行配制饲料明确了九条底线规定。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有关负责人日前接受记者采访，就规定出台的背景、重点内容和实施要求进行解读。

问：为什么要专门针对养殖者出台自行配制饲料的规定？规定的出台对养殖业将产生怎样的影响？

答：2019年，我国养殖业饲料消耗量约为3.5亿吨，其中商品配合饲料2.1亿吨，占比为60%，其余40%为养殖者自行配制。《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二款要求农业农村部制定自行配制饲料使用规范，以规范养殖者自行配制饲料行为，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在调研总结近年来各地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我们组织起草了养殖者自行配制饲料的有关规定，经两次公开征求意见后向社会公布，定于2020年8月1日起实施。规定包括九条内容，主要对养殖者生产自配料时的原料、添加剂和兽药等使用提出明确要求。规定正式实施后，养殖者生产自配料将有更明确的遵循，在禁止性和限制性要求方面与商品饲料一致，这将更有利于维护饲料生产使用秩序，保障养殖产品质量安全。

问：规定所指的自配料范围如何界定？是不是养殖者生产的就是自配料？

答：确定什么是自配料，必须准确把握两个方面。一是生产主体应该是养殖者。无论是企业、合作社，还是养殖场、养殖户，只要从事动物养殖，都属于养殖者，自身没有养殖动物的，都不在主体范围之内。二是生产的饲料应该全部用于饲喂自有养殖动物，向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全部或部分饲料产品的，或者提供代加工服务的，不属于自配料范畴。总之，界定自配料范围的核心是“自产自用”，通俗讲就是自配料

及其饲喂的动物应该属于同一个法人或自然人。凡是不符合上述原则的，都应该按商品饲料管理，取得相应生产许可证明文件后，方可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问：在自配料中添加兽药应当注意什么？

答：本规定第六条明确，养殖者在日常生产自配料时，不得添加农业农村部允许在商品饲料中使用的抗球虫和中药类药物以外的兽药，这一点与商品饲料的要求完全一致。生产实践中，因养殖动物发生疾病，养殖者存在需要通过混饲给药方式使用兽药进行治疗的情况。在这方面，《兽药管理条例》有明确要求，本规定也作了具体阐述，就是必须严格按照兽药使用规定及法定兽药质量标准、标签和说明书购买使用，兽用处方药必须凭执业兽医处方购买使用；含有兽药的自配料要单独存放并加标识，要建立用药记录制度，严格执行休药期制度。

问：养殖者自行配制饲料过程中，如何确定哪些饲料原料和添加剂是可以用的？

答：在原料方面，本规定明确，除当地有传统使用习惯的天然植物原料（不包括药用植物）及农副产品外，自配料不得使用农业农村部公布的《饲料原料目录》以外的物质。在添加剂方面，自配料不得使用《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以外的物质。养殖者在使用饲料添加剂时，应当依据农业农村部公布的《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要求，严格按照适用动物范围和最高限量使用。养殖者购买使用单一饲料、饲料添加剂、混合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和浓缩饲料等产品时，应当注意核查相关产品的标签、合格证、使用说明和注意事项等信息，不得购买无有效生产许可证和合格证的产品。（来源：农业农村部网站）

湖南省委一号文件精神简版

近日，湖南省委一号文件《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抓好全面小康决胜年“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的意见》全文发布。小编整理干货如下：

一、凝心聚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1. 确保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全面解决“三保障”和饮水安全问题，确保剩余贫困人口如期脱贫。

2. 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返贫

突出抓好产业扶贫、就业扶贫、兜底保障等工作。加快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深入开展扶志扶智行动。

3. 做好考核验收和总结宣传

严把贫困退出关，坚决杜绝数字脱贫、虚假脱贫。坚持“四不两直”常态化联点督查。总结提炼脱贫攻坚成效和经验，按规定表彰扶贫先进集体和个人。

4. 保持脱贫攻坚政策总体稳定

严格落实贫困县摘帽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要求。继续执行对贫困县的主要扶持政策，统筹推进非贫困县、非贫困村贫困人口脱贫。

二、加快补上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

5. 推动农村通组道路全覆盖

新建农村公路10000公里，全面实现25户及以下100人以上自然村“组组通”。

6. 推动农村饮水安全全覆盖

开展农村饮水安全攻坚行动。新增和巩固农村通自来水人口120万，确保农村饮水安全突出问题动态清零。

7. 推动农村危房改造全覆盖

聚焦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贫困残疾人家庭等4类重点对象住房安全问题，全面完成危房改造。

8. 推动农村义务教育全覆盖

新建一批芙蓉学校，提高农村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加大控辍保学力度。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

9. 推动农村社会保障全覆盖

提高农村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标准水平。支持发展农村互助式养老，实现村级“妇女儿童之家”全覆盖。

10. 推动农村“一门式”基层公共服务全覆盖

全面完成农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任务，基本实现所有村（社区）综合服务平台提供“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

11. 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如期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任务。全面完成农村户用厕所和农村公厕年度建设任务。全面推进洞庭湖区域农村黑臭水体整治。

12. 扎实推进农村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治理

整省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全面完成重点水域退捕禁捕任务。启动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开展

绿色循环农业发展试点。

13. 扎实推进农村公共卫生文化服务建设

乡镇卫生院可优先聘用符合条件的村医。加强基层疾病预防控制队伍和能力建设。加强农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建设。完善农村文化服务设施。

三、发展精细农业促进农民增收

14. 走特色鲜明的精细农业之路

支持各地特色产业集聚发展、集群发展，推动“一县一特”形成“一特一片”，统筹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农村创业园。

15. 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

将稳面积、稳产量工作纳入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的主要内容。落实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全力抓好春耕生产。严控耕地抛荒。支持粮食产业园区建设。加大产粮大县奖励力度。

16. 落实落细优势特色产业规划

每个优势特色产业明确 1 至 2 个市州为核心产区，带动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成片发展。推进 10 个省级农业特色小镇建设，评选 20 个省级农业强县、100 个农业强村。

17. 大力培育优势特色产业主体

培育打造优势特色产业标杆龙头企业。创建农业产业化省级示范联合体。深入开展“千名优秀农民境外培训计划”三年提质行动。

18. 充分发挥农业科技引领作用

实施科技支撑优势特色千亿产业行动，部署一批优势特色产业重大科技项目。深入实施科技特派员制度。

19. 积极推进优势特色农产品品牌建设

新增打造“湘江源”蔬菜、“湖南辣椒”省级区域公共品牌和“湘赣红”“洞庭香米”等片区品牌，

以及“宁乡花猪”等一批“一县一特”品牌。实施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米袋子”“菜篮子”工程。

20. 全面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

全面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支持在“湖南茶油”“湖南菜籽油”“洞庭香米”和“湘江源”蔬菜等公用品牌领域开展农产品“身份证”管理赋码标识试点示范。全面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建立失信“黑名单”。深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和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扎实开展国家级、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市）创建，加强市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全面推进村级网格化监管。开展全程质量管控示范企业和示范基地建设，培育一批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

21. 大力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鼓励地方创新设立公益性岗位。全面落实对农民的补贴补偿政策。

四、加快恢复生猪生产和推进畜牧水产业转型升级

22. 加快恢复生猪产能

落实支持生猪生产发展各项政策，确保产能到年底基本恢复到接近正常年份水平。加强市场监测预警，落实地方储备，做好保供稳价工作。

23. 加快畜牧水产业转型升级

创建 20 家标准化屠宰企业。打造 6 个草食动物优势产业区。力争创建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 30 个。在优质生猪、特色畜禽、特色水产领域各培育 2 家领军企业。

24. 突出抓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落实动物防疫属地管理责任，完善区域联防联控。建设生物安全防护标准化示范场 100 个。强化养殖场（户）防疫主体责任；推行政府购买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

五、加快设施农业发展和现代农业设施建设

25. 大力推进设施农业发展

重点打造长株潭都市圈设施农业栽培基地和永州、郴州、衡阳以“湘江源”品牌为引领的粤港澳大湾区设施蔬菜供应基地，以及大湘西优质果茶设施苗木繁育基地。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

26. 高标准推进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如期完成 39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同步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32 万亩。

27. 持续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

实施粮油主产县全程机械化生产整县推进。优化实施“千社”工程。组建全省农机装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支持建立湖南（汉寿）农机装备制造基地，建设双峰农机特色小镇。

28. 推进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

长株潭核心区打造国家中南地区农产品冷链物流枢纽，湘南、环洞庭湖、大湘西三大片区建设农产品冷链物流区域中心，在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及蔬菜、水果、肉类和水产品生产大县建设区域性农产品产地仓储冷链物流设施。加快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

六、加强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29. 抓实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

全面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党委备案管理制度，建立村“两委”成员县级联审常态化机制。健全激励村干部干事创业机制。加大在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力度。

30. 加强和创新乡村治理

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中心向基层下移。落实村民自治程序指导规范，创新协商议事形式。

31. 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

推进综治中心、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标准化建设。全面排查整治农村各类安全隐患。

七、强化农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保障措施

32. 优先保障“三农”投入

加大“三农”财政投入力度。加大支农再贷款、再贴现支持力度。落实农户小额贷款税收优惠政策。持续改善农村地区普惠金融服务。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强化农业信贷担保体系。

33. 破解乡村发展用地瓶颈

新编县乡级国土空间规划应预留不少于 10% 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省级每年安排至少 5% 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保障乡村重点产业和项目用地。

34. 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

加大农村定向大学生公费培养力度，定向培养师范生 1 万名、医学生 1500 名、农技特岗人员 750 名、水利特岗人员 500 名。确保乡镇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高于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同级级干部 10%—20%。

35. 抓好农村重点改革任务

深化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全面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36. 加强对“三农”工作的组织领导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建立健全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制。落实县委书记主要精力抓“三农”工作要求。着力培养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三农”工作队伍。



和台湾经验，推动农业生产结构和产品结构优化升级，打造更多优质农产品；坚持产品加工要精深，不断延伸农产品产业链条，创新完善与农民的利益联结机制，推动广大农民由生产者向加工者、销售者转变；坚持质量监管要精细，统筹好产前、产中、产后，构建从田间到餐桌全过程覆盖的监管制度；坚持支持保障要精确，着力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大农业科技创新和农机推广力度，借助电商、科技等方式不断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

杜家毫强调，要突出问题导向，对照全面小康目标任务抓重点、补短板、办实事，协同配合相关部门

抓好“六覆盖”工作，进一步增加地方债用于“三农”支出，加大对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的投入，支持各地因地制宜发展富民乡村产业，千方百计促进农民增收，多措并举支持返乡农民工就业创业，坚决打赢打好三大攻坚战，确保今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圆满收官。要充分发挥党在农业农村工作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动更多资源下沉到乡镇和村，突出加强“三农”工作队伍建设，为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凝聚磅礴力量。（来源：新湖南客户端）

杜家毫在省农业农村厅调研时强调 深耕农业现代化 稳住农业基本盘



6月24日上午，省委书记杜家毫在省农业农村厅调研时强调，要稳住农业基本盘，深耕农业现代化，聚焦全面小康“三农”领域加快补短板、强弱项，着力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省领导张剑飞、隋忠诚参加调研。在省优质农产品展示展销体验中心，来自全省各地的农副产品琳琅满目、包装精美。现场，工作人员正在为贫困地区特色农产品直播带货。参观中，杜家毫指出，近年来我省农业产品、品牌、特色、质量等都上了一个大台阶，充分体现了全省农业农村工作特别是精细农业发展取得的成绩，要久久为功抓下去，努力抓出更大成效，推动湖南农业品牌产品加快走向全国、走向世界。到今年底，湖南农业信息化进村入户工程将实现全省行

政村全覆盖，为全省广大农民提供公益、便民、电商和培训体验服务，实现“三农”服务一“网”打尽、一“站”到底。杜家毫指出，要把线上平台与全省党建平台、国内商业平台、金融平台等更好地打通，把线下站点建设与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工作更好地结合，进一步提升服务“三农”的实效。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杜家毫指出，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始终把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作为“国之大者”装在心中、扛在肩上、落到实处。农业稳则天下安，越是形势复杂越要保障粮食安全。要增强忧患意识，克服麻痹松劲思想，主动适应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着力稳政策、稳面积、稳产量，做好夏粮、早稻收购，加快恢复生猪产能，加大“菜篮子”基地建设，切实以农业基本盘的“稳”支撑经济基本盘“稳”、支撑社会大局“稳”。

杜家毫强调，农业是永不落幕的朝阳产业。要保持定力，深耕精细农业，坚持产业规划要精准，进一步优化特色农业产业布局，把“一乡一品”“一县一特”完善实施好；坚持品牌建设要精致，继续实施好农业“百千万”工程和“六大强农”行动，借鉴日韩

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会议



6月28日，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兰定国主持召开20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省政府和省食安委有关会议精神，听取了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管理工作汇报，分析讨论了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与风险，并审议了食品安全放心工程与质量安全闭合式监管有关责任分工。

会议强调，农产品质量安全是一项民生重任、底线工作，党中央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多次批示、反复强调，社会高度关注，加之今年是疫情之

年，近期发生的舆情事件，值得我们时刻警醒，丝毫不能马虎大意，必须带着责任和使命，做严做实做细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要切实履行好法定职责，着力提升监管水平、查找隐患、解决问题、化解风险，细化制订每项方案，厅质监处要牵好头，厅系统各单位要对照职责任务抓落实，齐抓共管、确保实效。要加强总体部署、任务分解、过程指导、监督考评、约谈督办等环节的管理，各责任单位明确专人负责，建立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地。（来源：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举办农产品质检机构“双认证” 线上专题培训



为进一步规范农产品检测机构管理与运行，加快推进县级农产品质检机构“双认证”工作，顺应疫情防控期间工作相关要求，4月27日，湖南省农产品质检机构“双认证”线上专项培训在湖南省农业农村厅西院演播厅开讲，此次线上培训由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主办、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承办，来自全省各市州、县市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机构和第三方检测机构质量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约380人参加在线培训。

长沙市农产品质量监测中心质量负责人贾来、湖南省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副主任廖中建同志分别

就湖南省农产品质检机构资质认定和考核评审的细则进行逐项解读，开展答疑释惑，并对线上网友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解答。

为增强培训效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将在培训结束后通过电话、问卷调查、投票等多种方式进行回访，使培训人员与培训对象形成良好互动，促进相互交流。培训学员要将学习培训的成果运用在工作中，加快推进“双认证”工作步伐，努力提升基层质检机构的能力和水平。（来源：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

湖南省新增17个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产品

近日，农业农村部发布第290号公告，湖南省沅峰蜜柑、水云峰黄桃、永顺猕猴桃、永顺蜜桔、常德红茶、永顺莓茶、衡阳台源乌莲、龙山百合、会同魔芋、桂阳五爪辣、耒阳大和草鱼、衡阳湘黄鸡、白云贡米、安化黄精、邵东玉竹、慈利杜仲、新宁博落回等17个农产品获农业农村部颁发的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证书。下一步，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将进一步挖掘这些特色农产品文化内涵、讲好地标品牌故事、搞好地标品牌宣传，提升产品品牌影响力、市场知名度

和经济附加值，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走出一条由产品到产业、由增量到增效转变的农业产业“升值”之路。

截止目前，湖南省总共获农业农村部颁发的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产品97个，其中果品24个、粮油11个、蔬菜23个、茶叶10个、养殖业22个、中药材7个。（来源：省绿色食品办公室）

乡村振兴 论坛

XIANG CUN ZHEN
XING LUN TAN



着力推进农业现代化 走精细农业发展之路

中共湖南省委农办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党组书记、厅长 袁延文

2016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参加湖南代表团审议时作出了“着力推进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指示，为湖南农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4年来，全省农业农村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明确的发展精细农业思路，深入实施三个“百千万”工程和“六大强农”行动，着力打造优势特色千亿产业，农业现代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扛稳粮食安全重任，大力提升粮食综合产能。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湖南是农业和粮食生产大省，要把粮食安全牢牢抓在手里。按照总书记重要指示，我们切实担负产粮大省责任，坚持把粮食产能建设作为农业现代化建设的基础工程，认真贯彻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大力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改善基础设施。**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4年来财政投入资金251.9亿元，建设高标准农田1460万亩，累计达到2970万亩。

严格基本农田保护，划定永久基本农田4958万亩、水稻生产功能区3902万亩。全面推进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小型农田水利建设，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35。**调优品种结构。**实施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行动，高档优质稻面积突破1200万亩，4年来增长近1倍。扎实开展长株潭地区重金属污染耕地修复及农作物种植结构调整试点，开展治理式休耕，耕地平均地力等级提高0.8。**提升质量效益。**大力推进稻田综合种养、水旱轮作等绿色高效生产模式，其中稻渔综合种养面积由257万亩增加到470万亩，居全国第二位，亩平增收2000元以上。总书记还指示，“要以健全市场机制为目标，改革完善农业支持保护政策。”结合湖南实际，积极稳妥推进粮食收储制度改革。2019年全省托市收购粮食56万吨，仅占总收购量的6.5%，比2016年前3年年均279万吨减少223万吨，减幅达80%，稻谷优质优价特征日趋明显，市场化收购格局和价格形成机制初步确立。

2016 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参加湖南代表团审议时作出了“着力推进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指示，为湖南农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4 年来，全省农业农村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明确的发展精细农业思路，深入实施三个“百千万”工程和“六大强农”行动，着力打造优势特色千亿产业，农业现代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扛稳粮食安全重任，大力提升粮食综合产能。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湖南是农业和粮食生产大省，要把粮食安全牢牢抓在手里。按照总书记重要指示，我们切实担负产粮大省责任，坚持把粮食产能建设作为农业现代化建设的基础工程，认真贯彻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大力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改善基础设施。**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4 年来财政投入资金 251.9 亿元，建设高标准农田 1460 万亩，累计达到 2970 万亩。严格基本农田保护，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4958 万亩、水稻生产功能区 3902 万亩。全面推进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小型农田水利建设，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35。**调优品种结构。**实施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行动，高档优质稻面积突破 1200 万亩，4 年来增长近 1 倍。扎实开展长株潭地区重金属污染耕地修复及农作物种植结构调整试点，开展治理式休耕，耕地平均地力等级提高 0.8。**提升质量效益。**大力推进稻田综合种养、水旱轮作等绿色高效生产模式，其中稻渔综合种养面积由 257 万亩增加到 470 万亩，居全国第二位，亩平增收 2000 元以上。总书记还指示，“要以健全市场机制为目标，改革完善农业支持保护政策。”结合湖南实际，积极稳妥推进粮食收储制度改革。2019 年全省托市收购粮食 56 万吨，仅占总收购量的 6.5%，比 2016 年前 3 年年均 279 万吨减少 223 万吨，减幅达 80%，稻谷优质优价特征日趋明显，市场化收购格局和价格形成机制初步确立。

调优农业结构，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调整完善农业生产结构和产品结构。我们认真落实总书记重要指示，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优势特色产业。**调优产业结构。**根据各地产业特色制定出台“一县一特”“一特一片”产业发展目录，形成了“四带八片五十六基地”的产业布局。重点打造粮食、生猪、蔬菜、茶叶、油料、水产、水果、中药材、南竹等优势特色千亿产业，形成了省抓主业、县抓特色、优特互补、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改善品质结构。**大力实施茶叶、柑橘低产园综合改良，无性系良种茶园面积逐年提高，柑橘每年改良品种 30 万亩左右。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达到 4200 万亩，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生猪 500 头以上）由 2015 年的 42% 提高到去年的 50%，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每年稳定在 97% 以上。**强化项目支撑。**启动实施优质农副 products 供应示范基地、现代农业产业园、特色产业园等重大项目，累计创建 5 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639 个现代特色产业园省级示范园、38 个省级优质农副产品供应示范基地、27 个现代农业特色产业集聚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带动创建 555 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强化科技装备支撑，着力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农业发展也不能拼资源、拼环境、拼消耗，要强化农业科技支撑，走内涵式发展道路。按照总书记重要指示，我们把改善科技装备作为重要手段，大力推行精细化、高效化生产，着力提升农业生产效率，全省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由 2015 年的 58% 提升至去年的 60%。**加强农业科研与服务。**深入实施现代种业工程，杂交稻研究实现了从三系到两系再到超级杂交稻的三次重大技术创新，超级杂交稻测产验收亩产达到 1152.3 公斤，再次刷新世界纪录。围绕打造优势特色千亿产业，每个产业建立 1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为每个县派出一支科技专家

服务团队，推广普及水肥一体化、病虫害绿色防控等绿色高效技术。**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推进水稻和油菜全程机械化整县推进行动、特色产业“十园”机械化行动、农机“三减量”行动，全省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由 2015 年的 43.8% 增长到去年的 51.5%。**推进“互联网+”与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实施信息进村入户整省推进示范工程，累计建成村级益农信息服务社 1.9 万个，农业综合信息服务体系覆盖率达 95%，今年将实现全覆盖。同时，积极开展农业物联网、数字农业、农业农村智慧产业体系等信息化建设。**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整省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 83.3%，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9.3 个百分点。扎实推进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化肥、农药使用量连续 4 年实现负增长。秸秆综合利用率、农膜回收率分别达到 86%、80%。

发展壮大新型经营主体，着力构建现代农业组织体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以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为抓手，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根据总书记重要指示，我们分类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不断提升农业生产合作化、集约化、规模化水平。**抓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深入实施“百企千社万户”工程，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壮大。去年，全省家庭农场达到 4.79 万户、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10.5 万个、新型职业农民达到 20.7 万人，分别比 2015 年增长 158.9%、129.8%、90.1%。**抓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大力发展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的社会化服务，在 26 个县开展社会化服务试点，全省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 3.29 万个，服务农户 248 万户、面积 1440 万亩。**抓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全面完成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稳步推进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农村土地制度“三项改革”、“两权”抵押贷款等改革，为适度规模经营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抓土地流转服务。**在全省 102 个县市区建立土地流转市场，

建立各类土地流转交易中心 1613 个，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体系，全省农村土地流转率由 2015 年的 35.9% 提高到去年的 53.7%，居全国前列。

做大做强农业品牌，着力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解决好农业结构性矛盾，根本的还是要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根据总书记重要指示，我们以品牌农业建设为突破口，推进农业与市场精准对接，着力提升农业发展质量与效益。**壮大品牌企业。**全省省级以上龙头企业由 2015 年的 556 家发展到去年的 755 家，涉农上市公司由 16 家增加到 19 家，农产品加工企业中获得“中国驰名商标”189 个，获得“中国名牌产品”76 个。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去年全省农产品加工业产值达到 1.8 万亿，居全国第 7 位，列全省三大万亿产业第 2 位，产值较 2015 年增长 52.5%。**打造品牌产品。**按照“区域公用品牌+特色品牌+产品品牌”的思路，分层次打造产品品牌。省财政对“安化黑茶”“湖南红茶”“湖南茶油”“湖南菜籽油”等区域公用品牌，每个每年支持不低于 1000 万元，连续扶持 3 年。支持地方打造“一县一特”特色品牌，形成了区域公用品牌为引领、地方特色品牌为支撑的品牌体系。推进品牌农产品质量认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总数达到 2175 个，比 2015 年增加 1 倍，其中有机食品、绿色食品数量分别居全国第 3、4 位。率先在全国建立农产品“身份证”管理制度，对 5000 个名特优品牌农产品实现赋码标识，做到质量全程可追溯。**加强品牌营销。**加快品牌农产品“走出去”，每年组织品牌农产品参加中国国际农交会、中部农博会、港澳品牌农产品推介会等活动，在北京、深圳、长沙等地举办农产品产销对接会，品牌农产品市场影响力明显增强。“湖南红茶”品牌自 2017 年创设以来，推动全省红茶产量从 3.7 万吨增加到去年的 7 万吨，增长 89%，综合产值从 47 亿元增加到 150 亿元，增长 2 倍以上。



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培训班在长沙举办

6月12日，由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主办，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协办、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承办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培训班在长沙举办，我省国家级、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及创建试点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分管负责人约80人参加培训。

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兰定国出席开班仪式并讲话。兰定国指出，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是国务院食安委和农业农村部部署的重要工作，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各地创建积极性很高。农业农村部在湖南举办专题培训班，是对我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关心支持，是对我省创建工作的肯定和鞭策。目前，我省有13个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8个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通过考评并授牌；有5个市县、33个县市区分别列入国家级和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单位。兰定国强调，各地要以创建为抓手，强化落实地方政府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深入探索科学监管模式和制度机制，全面打造农业标准化生产的样板区、全程质量安全监管的样

板区、监管体系建设的样板区、社会共治的样板区；要进一步巩固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成果，大力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引领提升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和保障水平。

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部农产品质量标准研究中心、省农业农村厅监管处有关负责同志在培训班上授课，重点围绕新时代农产品质量安全形势任务与政策、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实践与模式、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管理与应用实践、农产品质量安全县考核评价及当前重点工作等进行讲授；君山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同志在培训班上介绍了君山区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的做法和经验；学员们就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创建工作进行了深入交流。参加培训的同志普遍反映，这次培训内容丰富、针对性强，对各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创建工作很有指导意义；下一步，将严格对标对表，明晰目标、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压实责任，确保创建成效，不断提升县域监管能力，从源头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来源：安协秘书处）

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爱心助农拓销路 脱贫攻坚显担当

2020年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一场突如其来的疫情让三湘大地的农产品生产销售受到影响。为帮助涉农企业拓宽销售渠道、解决因疫情导致的“卖难”“买难”问题，减少因疫情造成的损失，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联合湖南人民广播电台新闻综合频道，设立“爱心助农”平台，以媒体播报的方式推介优质农产品，发挥平台作用，集聚各方力量，助力脱贫攻坚。

截至6月底，平台收到农产品滞销求助信息百余条，平台遴选了张家界丛林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湖南春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九农蔬菜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绿色田园（衡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道县道滋味农副产品贸易有限公司等13家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的企业进行专栏推介。据不完全统计，推介期间，助力农产品销售额超过158万元。

为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最大限度减少因疫情造成的损失，同时让消费者尝到特色优质的湖湘农产品，平台整理了部分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的产品信息，方便有需求的商超、电商、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等联系，一起为滞销农产品“带货”，以此助力农业企业特色产品销售，增加企业收入，促进消费扶贫。（来源：安协秘书处）

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为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驾护航



6月2日下午，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法律顾问授牌仪式于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大会议室举行。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秘书长李铭、副秘书长明静、事业发展部部长李赛、会员服务中心副主任邓海

霞出席。君见律师事务所荣膺顾问团队之副主任熊鹰律师及其团队成员刘杨、徐成颢、杨航、杨宁宁律师参加了会议。

会上，李铭秘书长表示，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以推动我省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为核心，以保护生态环境和增强人类健康为己任，致力于促进我省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业的发展，以更加扎实有力措施确保人民群众“从田间到舌尖的安全”。基于我国法治体系越来越完善，安协希望能够借助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律师服务方面的专业经验与我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共同构建农产品质量安全格局，为共同提升本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进程作出贡献。



熊鹰主任表示，君见律师事务所非常荣幸成为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的法律顾问单位，为助力协会加快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全面提升农产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君见律师事务所将牢固树立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发挥自己的法律专长，不遗余力地为协会的发展保驾护航，为全省乃至全国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健康事业奉献智慧与力量。（来源：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

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简介：

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是湖南省司法厅直属律师事务所，成立于1994年3月。1999年12月，君见律师事务所成功完成改制，成为湖南省第一家由国有所向合伙所改制的律师事务所。

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现已拥有1300多平方米的高档写字楼及现代化的办公设施，固定资产达1500余万元，先后被评为省级文明律师事务所、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湖南省精神文明窗口单位。

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一贯致力于追求法律服务专业化，2012年以优良的资质成功入选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企业破产案件管理人名册。2013年9月，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更以行业内出众的规模、品牌和专业特色加入中国德和精品律所联盟（ECLA），正式成为联盟在湖南省境内唯一的一家成员所。

专业领域&产业方向：

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开展民商事、行政、刑事等诉讼代理或辩护法律业务，公司法律业务，法律顾问业务，金融法律业务，知识产权法律业务，建筑房地产法律业务，涉外法律业务等综合性法律业务。

借助平台发力 农产品星城飘香

农业企业跨界参加孕婴童博览会



5月29日，第13届中国（长沙）国际孕婴童博览会在长沙红星国际会展中心开幕。湖南省绿色食品发展中心、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从跨界融合、精准定位、细分市场出发，精心组织了新田恒丰粮油有限公司、张家界丛林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沅江市芦小妹食品有限公司、湖南新发食品有限公司、湖南大三湘茶油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禾悦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湖南省原本记忆食品有限公司、宁远瑞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8家符合孕婴童市场定位的“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身份证”农产品企业组团参加本届博览会。此次博览会以“线下展销+专题推介+新媒体直播带货+线上平台营销”等多元化方式，结合新闻媒体及湖南省农产品“身份证”管理平台、禾悦有赞商城等对参展企业和产品进行全方位的宣导推介。通过跨界营销模式填补了孕婴童博览会中泛母婴类“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空白。



5月30日上午，“湖南优质农产品 让每一口更安心”推介活动举行，湖南永顺县委常委、副县长李家健（农业农村部挂职）代表永顺县政府对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授牌“永顺莓茶产业、品牌宣导推介共建单位”荣誉称号，安协秘书长李铭代表协会受牌并发言表示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将继续发挥平台优势，做好品牌宣导推介协同服务等工作，助推永顺莓茶产业发展，为茶农脱贫致富和全面小康贡献力量。永顺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赵野（农业农村部挂职）与灵溪莓品牌创始人邓海霞以现场访谈形式，共同向参加本届博览会的嘉宾、参展商及观众朋友们推介永顺莓茶，解读永顺莓茶产业及莓茶产品特色。

此次博览会为期五天，消费者在现场可以品尝了解产品，参与各种互动活动，还可直接扫描二维码进行线上购买，由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会员服务中心负责销售对接与快递发货跟踪等系列服务。

据了解，截止5月底全省共有1874家企业、5794个单品实现湖南省“身份证”管理；截止到2019年底，我省绿色食品认证达到1860个，有机农产品认证235个，农产品地理标志80个，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来源：安协秘书处）

积极推进农产品“身份证”信用保险

为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农产品“身份证”管理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建立农产品“身份证”宣传推广体系的要求：积极推行农产品“身份证”信用保险，提高农产品“身份证”品牌美誉度和公信力。近日，安协先后组织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企业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交流，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唐道明及相关处室负责同志参与。



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



4月9日，湖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协会联合怡清源有机茶业有限公司，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

怡清源是安化黑茶第一个获得“中国驰名商标”品牌企业，是内外贸并举的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多款系列产品纳入“身份证”管理，严格按标生产，强化全程管控。



在怡清源有机茶基地，中国制茶大师，怡清源总工程师、科研中心主任张流梅向大家介绍安化黑茶及

茶文化、如何规范地采摘一芽一芯及制茶的工艺流程，带领大家参观怡清源有机茶生产车间、怡清源产品陈列室，体验现场制茶。



李铭秘书长就省农产品“身份证”管理平台进驻流程、产品赋码标识、产业链打造等问题与张流梅大师进行了深度交流与现场指导，并就双方共同研发的“莓黑茶”项目进行了深入的可行性讨论，就原材料选择、产品品质、宣传等方面达成了共识。（来源：安协秘书处）

典型宣传

DIAN XING
XUAN CHUAN



典型宣传
DIAN XING XUAN CHUAN

带证上市 产出安全

——永州市零陵区香零山蔬菜基地全面实行“两证 + 追溯”管理



一品一码 “码”上放心

——溯源码助力发展锄勤生态农贸有限公司



安乡县锄勤生态农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月，2018年8月取得“墨庄堂”商标注册证书，公司借助“墨庄堂”商标打造田园综合体项目，规划了百亩生态向日葵花海，建设湖畔民宿、竞技钓场、户外拓展中心、水上庄园，积极申报有机蟠桃园、绿色蔬菜VIP直供基地；结合“墨庄堂”红色文化，发展乡村旅游、开展摄影活动，达到三产的有机融合。2019年底，安乡县农业农村局将锄勤生态农贸有限公司纳入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项目主体，园区建有实时可视化监控系统、大田气象站物联网系统、标准化农残速测检测室。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的建立为农产品的安全提供保障，提升人们对于食品安全的信任。公司20多个蔬菜水果实行“一品一码”，消费者扫溯源码可以实时查看园区情况、实时监控，了解产品生产过程中最关心的农药使用情况、查看农药残留检测结果等其他信息。通过二维码追溯，可以有效追踪到食品的源头，农产品来源可知、去向可追、质量可查、责任可究，让消费者在选择自己的产品同时更多了一份信任。（来源：安乡县农业农村局）



永州市零陵区香零山蔬菜基地是永州城区和粤港澳大湾区蔬菜专供基地。近年来，该基地依托农产品“身份证”、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对基地农产品实行“全域”“全网”“全程”质量控制与信息化管理，压实主体责任，保障农产品消费安全。



零陵区建立区、乡、村、组四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格，加强巡查指导和监督检查，落实包片联点责任制与“五清五到位”要求。基地按照加强生产过

程管控、投入品管理使用，配备农残检测设备，开展自律检测工作，自动上传检测数据。基地将认证农产品全部纳入“身份证”管理，实行赋码标识，完成合格证备案，并通过“益农信息社”网上销售；对“身份证”管理之外的品类，上市前经逐批次检测合格后，在国家追溯平台生成标识，实行带证上市，并附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由生产主体对产品质量安全作出承诺。

今年1-5月，该基地共开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23690张，开具合格证上市的蔬菜水果达1992吨，全面保障了疫情防控期间供应全区及粤港澳大湾区的蔬菜水果质量安全。（来源：永州市零陵区农业农村局）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之探讨

农业是国民经济中一个重要产业部门，是以土地资源为生产对象的部门，它是通过培育动植物产品从而生产食品及工业原料的产业。农产品是农民的主要收入来源，农产品质量的高低直接关系到农民收入的高低和社会的稳定。但是，近年来频繁曝光的“镉大米”、“僵尸肉”事件以及屡屡发生的食物中毒事件，动摇了公众对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的信心，影响了政府的公信力，削减了我国农产品的国际竞争力。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对优质农产品的迫切期待，以及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发展绿色、有机的农产品是我国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必然选择。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提高，需要完善的法律做保障。本文就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进行了一定的探讨，供读者参阅：

1 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概念

农产品质量安全，根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表达，农产品质量安全指的是农产品加工生产符合保障人的健康、安全的要求，落脚点在于安全。现代农业是我国农业的发展目标，优质、安全是现代农业的主要内容。发展现代农业，农产品的质量是安全是关键。

2 影响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因素

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的产生，是多方面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主观因素主要有农产品各环节人员法律意识淡薄。客观因素主要有环境污染、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有待完善等。

2.1 主观因素：生产者、经营者法律意识淡薄

因法律意识淡薄，很多生产者、经营者缺乏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为了增产增收，大量的农药、化肥被投入至农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导致农作物中的农药、化肥残留量严重超标。在农产品收获之后，在流通领域需要经过运输、贮藏、加工、销售等环节，如因把关不严，又容易造成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比如运输环节的装卸及时效标准、贮藏环节包装及温度要求，加工环节中违规使用添加剂等均会直接或间接影响农产品的质量。

2.2 客观因素：环境污染严重、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存在缺陷

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加快，一些地方对污染物排放的监管缺失，会造成大量污染物通过各种方式流入农田土地，进入动植物体内，污染物所含的有害化学物质通过

生物链残留在农产品中，严重威胁着人类的健康。

此外，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有待进一步健全，具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立法体系未完全建立完毕。农产品质量安全立法起步晚，2006年，作为第一部关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的专门法律《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才颁布与实施，虽对于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有一定的进步意义，但是该法还是存在可操作性难的问题，对于标准化、程序化的细节等未做出详细规定，而相关的配套法律、法规等并没有建设完备。

第二，执法权分配不清，“抢救性”执法。虽然分段执法和多部门执法有利于实现农产品从农田到餐桌的监管，但是，多部门执法也容易导致权力交叉重叠，出现问题时易产生互相推诿的风气；分段执法的各部门之间的权力缺乏合适的衔接，也容易导致部分领域权力监管的缺位。同时，“抢救性”执法的特点较突出，通常在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时，执法部门才进行突击性、抢救性的检测、检查，具有滞后性。在突击检查取得初步成效时，缺乏持续性的监管也是不法分子敢于再度违法的重要原因之一。

第三，起诉举证难，寻求司法救济途径不畅。在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所致的侵权事件时，消费者更多地选择向消费者协会投诉，但投诉所产生的效果毕竟不如走司法程序来的严重。消费者第一方案不是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公安机关报案，究其原因，在于报案、诉讼程序中公安立案难、诉讼耗时长、成本高、举证难。

3 法律对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性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离不开完善的法律体系的支撑。完善立法、加大法律宣传，加重农产品质量安全违法、犯罪的法律责任；实行农产品投放市场的前置审批制度，严格农产品认证制度，推行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同时，提高执法水平、提升执法人员的责任意识。可见，所有决定农产品质量安全的主观因素和客观因素，都可以通过制定完善的法律体系进行调节。因此，实现从农田到餐桌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离不开法律的保障。

4 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的现状

4.1 农产品质量安全立法体系基本建立

农产品质量安全立法覆盖面广，调整对象不仅局限于农产品本身，同时注重对农产品相关投入品的监管。目前，我国关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法律法规已经相对完善。调整农产品质量的法律有《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此外，为了加强农产品在生产、加工、运输、贮藏、销售等环节的质量安全，还制定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无公害农产品标志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为更好落实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各省市也加快了相关法规与规章制定的步伐，完善了立法。

4.2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提高

第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基本建立。据农业部报告显示，“十二五”时期，全国所有省（区、市）、86%的地市、75%的县（区、市）、97%的乡镇建立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落实监管人员11.7万人。30个省（区、市）、276个地市和2332个县（区、市）开展了农业综合执法。

第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力度增强。全面加强农资的管理和农产品的检测抽查。“十二五”时期，全国共查处各类问题17万余起，查处案件6.8万件。国家例行监测范围扩大到151个大中城市、117个品种、94项指标，基本涵盖主要城市、产区、品种和参数。

4.3 农产品质量安全违法责任加重

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中指出：坚持安全第一。把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放在首位，坚守安全底线，正确处理安全与发展的关系，保一方安全。

同时，该方案还提出要“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方案指出：落实“处罚到人”要求，综合运用各种法律手段，对违法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等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进行严厉处罚，大幅提高违法成本，实行食品行业从业禁止、终身禁业，对再犯从严从重进行处罚。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对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危害食品安全刑事案件依法从重判罚。这证明党和政府正在稳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执法工作，用严格的法

律法规来震慑违法者。

5 完善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的建设

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正确划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职责，明确农产品质量安全责任的归责原则，是完善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的主要内容。

5.1 完善立法

立法是执法和司法的基础和前提，完善的立法是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保障。

5.1.1 建立健全配套的单行法律法规，制定相关的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与规章

目前对于一些专业领域的问题，仍缺少相应的法律规制。《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作为基本法，缺少可操作性与普遍适用性，须尽快将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的规定上升为法律法规。同时，地方各级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精神，建立健全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建立和配套多层次的法律、法规，有利于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各级进行农产品质量安全立法的主观能动性。

5.1.2 加强相关立法的修订，坚持法律的与时俱进

尽管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法律众多，但很多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都是颁布较早，不能适应时代的快速发展，陈旧的法律调整的对象、范围、标准都具有滞后性。同时，对于当今农产品中出现的新的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早期的法律法规缺乏相关规定。因此需要定期对农产品相关法律进行修订，坚持法律的与时俱进与实用性相结合。

5.2 严格执法

5.2.1 加强权力分工与合作

建议从中央到各地成立专门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委员会，负责各部门的分工和合作。该委员会应当对各部门的职责进行划分，对于监管权力交叉或重叠的监管范围，明确一个部门的监管权力，其他部门协助配合监管；对于属于监管空白的农产品领域，应当确定其监管主体。通过协调，解决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权力重叠与权力缺口。

5.2.2 加强执法的前瞻性和持续性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前瞻性能够预防农产品质

量安全问题的产生，监管的前瞻性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制度的建立。执法部门还应当保持执法的持续性，不定期地对农产品进行检测，建立统一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农产品的质量进行风险评估，并公开风险评估结果，督促农产品的生产者、经营者进行标准化生产和经营，保障消费者的人身健康和安全。

5.2.3 严格投入品的生产审批制度，实行农产品的市场准入制度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针对农业相关投入品，实行生产登记与审批制度，重点监管农药与化肥的生产与使用。同时，也要加大对农产品产地环境的评估，农产品产地周边禁止建立污染性企业，真正做到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此外，加强对生产环节的监管与检查，督促生产者做好充分的生产记录。产后环节的监管，重在推行市场准入制度，继续施行并推广“两品一标”认证与考核制度。

5.3 合理分配法律责任

作为农产品的消费者，其权利的保障需要完善的司法救济保障。目前，消费者在我国提起诉讼时间、金钱成本过高，因此，除改变现有的诉讼制度之外，还应当从实现执法问责制度等方面加强对消费者权益的保护。当农产品质量安全出现问题时，对执法机关的负责人和相关执法人员予以相应的行政处分，做到权责一致，杜绝选择性执法、任性执法，而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作为一项长期任务，从根本上提高执法机关和执法者的责任意识，真正做到以人为本、执法为民。

一个完善的立法环境是执法和司法的优质前提，严格的执法、公正的司法是完善的立法实现的重要保证；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是行政主体的职责，应当坚持对行执法人员的权责统一要求，还需要加快落实行政问责制度；提高生产者、经营者守法意识，简化消费者提起诉讼的程序。完备的立法、严格的执法、公正的司法和不断提高的守法意识，是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体系的重要途径，也是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任务。（来源：湖南君见律师事务所 徐成颉律师）

舆情
快报

YU QING
KUAI BAO



基于舆情视角的 2020 年全国两会代表委员农产品质量安全
话题分析报告

今年全国两会于 5 月 21 日 -28 日期间召开。百姓的餐桌安全，历来受到社会的高度关注，随着全国两会的召开，农产品质量安全议题随着代表委员的相关采访、报道见诸媒体，并逐渐成为焦点话题之一。截至 5 月 29 日 8:00，共搜集本次两会代表、委员关于农产品质量安全话题报道 30095 篇（次），涉及代表、委员 40 余人，部分转载量较高的话题 如表 1。

代表 / 委员姓名	话题内容	代表 / 委员姓名	话题内容
陈 健	四点发力努力确保“菜篮子产品”质量安全	田建华	切实制定农产品产业链发展规划
陈萌山	推进营养导向型食物生产发展	万连步	加快推广生态种植模式 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程永波	科技让消费者吃得更安心	王 静	做好农业科普 服务乡村振兴
龚定荣	规范推进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共建共享	吴云波	加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何一心	加强农产品食品安全防控	于旭波	捍卫“舌尖安全”，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华晓丽	厘清食用农产品安全责任边界确保安全	俞学文	建立食品安全诚信机制
李翠枝	建议完善中国营养健康标准化体系建设	张 莉	提升农产品品牌 让产品卖得好、百姓吃得香
乔晓玲	完善鲜、冻畜禽肉食品安全标准	张妹芝等	减量使用化肥农药，实施养殖业无抗战略

表 1 2020 年两会农产品质量安全热门话题

舆情监测显示，30095 篇（次）报道中，网络媒体转载量 6972，占比 21.28%；微信公众号转载量 13773，占比 47.56%，客户端转载量 6146，占比 21.22%；其他转载量为 3204，占比 9.94%。从首发渠道上分析，主要来自于人民网、中国经济网、中国食品报网、中国网等媒体，舆情传播的高峰出现在 5 月 20、25、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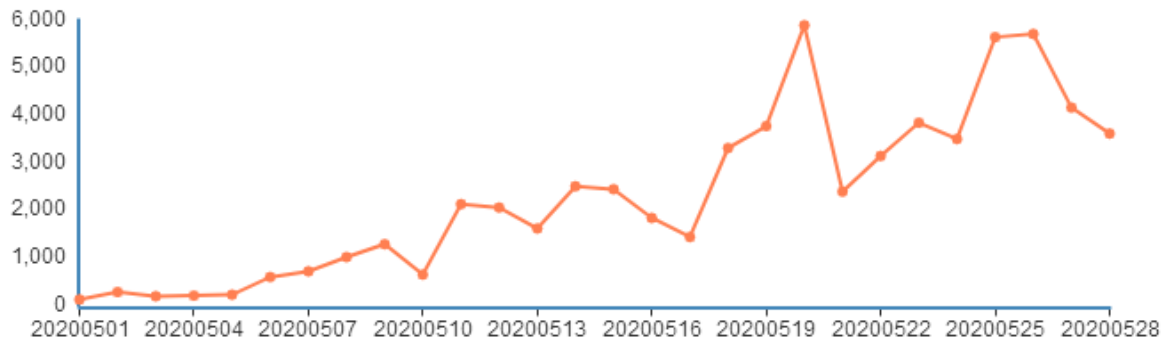


图 1 两会代表、委员农产品质量安全话题舆情传播情况

对代表和委员的相关报道及舆情传播情况进行分析，其内容主要涉及 6 个方面。

一是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防控，做好农业科普。近年来，我国农产品及食品质量安全面临微生物和重金属污染、农药兽药残留超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预警等基础工作薄弱，基层监管力量和技术手段跟不上等问题，已成为当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明显短板。全国人大代表，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党组书记、厅长陈健认为确保“菜篮子”产品质量安全首先要在“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上下功夫，坚持预防为主，发挥监测“雷达”作用，提高发现问题隐患的能力。全国政协委员何一心在接受经济日报采访时建议，要对加强快速检测体系的建设，鼓励企业自检检测室的第三方认证，推动农产品检测体系的完善，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从根本上提升农产品质量。全国政协委员王静则认为，农业科普在农业生产方式、农产品安全营养健康、农业功能等方面，面向城市居民的科学普及不到位，导致城市居民一遇到农药兽药残留问题，就以毒韭菜、毒大蒜等以偏概全。王静委员建议，要着力形成多部门参与的农业大科普格局，打破实体平台、传统媒体平台与融媒体平台的壁垒，充分利用大数据，研发迭代针对性科普内容，有效调动相关的科普资源，使科普服务内容符合公众的真正需要。

二是健全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关注公众营养健康。新冠肺炎疫情引发了公众对个人健康的关注。全国人大代表、伊利集团质量检测控制中心主任李翠枝提出，建立完善乳制品相关营养标准体系的工作迫在眉睫，要进一步完善中国营养健康标准化体系建设，充分发挥龙头企业作用，提升行业整体发展水平，让乳品的高品质营养成为全民健康的基石。全国政协委员、国家食物与营养咨询委员会主任陈萌山也建议，应从农业新品种选育入手，把感官品质、加工品质、营养品质纳入育种目标，与产量性状、农艺性状、抗逆性性状等一起构成国家农业新品种审定推广的评价指标体系。针对我国目前鲜、冻畜禽肉食品安全标准，未设立指示菌指标和致病菌指标，无法依据标准限制受微生物严重污染的畜禽肉进入市场的问题，全国政协委员，北京食品科学研究院副院长、总工程师乔晓玲建议，增加鲜冻畜禽肉中指示菌指标和致病菌指标，将鲜畜禽肉和冻畜禽肉的各类限量指标分开规范，筛选针对性强的鲜、冻畜禽肉安全的客观限量指标，对“冻化鲜”作为鲜畜禽肉销售相关指标进行明确规定。

三是保护农业农村资源环境，发挥绿色生态优势。良好生态环境是民之所愿，是人民共有财富，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体现。全国政协委员、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厅长胡汉平今年提交了“关于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法治化的提案”，希望通过高标准农

田建设管理法治化，让农业绿色生态发展基础更加牢固。全国政协委员张妹芝在一份名为《关于推动化肥农药减量使用的建议》的提案中指出，要提高农民对双减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从源头上把关，提高化肥和农药的质量。全国工商联在一份《关于加快实施养殖业减抗、替抗、无抗战略的提案》中呼吁，加快实施养殖业减抗、禁抗、产品无抗的行动计划。全国人大代表、金正大集团董事长万连步在接受新华网的采访也表示，推广“减肥、减药、节水”和“耕地质量提升、作物产量提升和农产品品质提升”为主要特征的“三减三提升”生态种植模式，对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业生态环境安全具有长远意义。

四是提升基层监管能力，强化科技支撑。报道指出，当前我国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存在不少问题和挑战，亟待加以破解。全国人大代表李爱青建议，要在充分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的基础上，建立健全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的保障体系，配备完善巡查监督、检验检测、执法取证、质量追溯等必要装备设施，注重长效机制的构建。在具体做法上，全国人大代表、中化集团党组副书记、总经理杨华建议，尽快组建跨部委统一协调的专门工作机构，就完善农产品从“农田到餐桌”的全程质量技术标准体系开展顶层设计；设立以中央企业为主体的国家级“化工本质安全技术创新中心”。全国政协委员、南京财经大学校长程永波建议，利用信息化技术、食物安全风险大数据预警技术，实现食品全产业链安全监管；需要研发适用于不同食品品类的便携式、便捷化的食品检测工具，方便群众购置使用。

五是筑牢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制保障，加大制度创新步伐。农产品质量安全事关百姓的餐桌安全，历来受到社会的高度关注。其中，《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进一步完善问题，尤为引人重视。全国人大代表、中粮集团总裁于旭波表示，《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修订草案送审稿）》部分条款细节仍有进一步优化空间，如细化农产品分类、明确农业投入品定义、加强农业技术标准配套支撑、规范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范围 and 法律责任等。2020 年开始，农业农村部积极推动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针对我国上市销售的食用

农产品渠道复杂，食品安全责任不清的问题，全国人大代表、重庆永辉超市党办主任华晓丽建议，厘清食用农产品安全责任边界，确保安全。全国人大代表、浪潮集团董事长孙丕恕建议用区块链技术赋能特色农产品产业，将产品生产、流通环节的信息全部收录，且不可篡改，为产品品牌和质量安全提供保障。此外，多位代表、委员都建议在食品、农产品质量监管中引入“信用监管”，将重点人员纳入整体社会信用体系，通过构建信息数据库，使企业和个人信用度共享，“让那些诚信记录差的企业和个人受到限制”。

六是强化农业品牌化发展，推动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作为区域产品与区域形象共同发展的农产品品牌，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全国人大代表龚定荣建议，由品牌当地政府或运营单位向共享区域内的企业、生产者授权，符合产品标准的主体可以使用区域品牌，严格统一使用原产地的种子（苗）、生产标准、生产技术、生产标识，并建立完善质量追溯体系，保证农产品质量安全。全国人大代表、安徽省兽药饲料监察所副所长张莉就“三品一标”品牌提升和发展提出建议，实施农产品认证登记发展计划，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保持绿色食品领先地位，提升有机农产品发展质量，稳妥推进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制度改革。全国人大代表吴云波建议，应考虑逐步将“三品一标”认证纳入各级政府的考核目标，进行量化考核，通过出台优惠政策和扶持资金，提高产品质量、品质和企业产品品牌的知名度，带动本地农牧民增收，拉动地方经济加快发展。还有一些代表和委员从全产业链角度提出了建议，全国人大代表、步步高董事长王填在今年两会期间提出，建议完善连锁商超冷链物流关键节点规划，加快推进果蔬类周转筐标准化。全国政协委员、湖南银保监局党委书记、局长田建华建议，要根据农产品生产、销售、消费的区域性特点，因地制宜制定农产品产业链发展规划，促进农产品产业链合理延伸和深化发展。建设农产品产业链信息平台，实行全产业链标准化信息采集和交换应用，提升产业链管理及协作水平。（来源：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农产品质量标准研究中心）